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6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8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2025 年 11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发行 2026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	√
2	关于发行 2026 年专项金融债券、普通金融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
4	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前述议案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9月23日、2025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进行披露。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

参会、便利投票，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A股股东名册主动提醒A股股东参会投票，向A股股东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A股股东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38	成都银行	2025/11/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非现场登记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须在 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11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将下述登记资料通过邮寄或专人递送的方式送至成都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成都银行大厦 2103 室）。

自然人股东登记资料：应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持有成都银行股份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持有成都银行股份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法人股东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机构持有成都银行股份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委托人机构持有成都银行股份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上述材料须股东本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出席会议时，应提交上述登记资料的原件。

(二) 现场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前，在会议现场签到处提供本条规定的登记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 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成都银行大厦 2103 室

邮政编码：610015

联系电话：028-86160295

邮箱：ir@bocd.com.cn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验证入场。

（三）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 2026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			
2	关于发行 2026 年专项金融债券、普通金融债券的议案			
3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4	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5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法人股东

委托人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单位证明的注册号：_____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联系方式：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